证券代码: 832647 证券简称: 辽宁文投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辽宁北国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罗蓓、吕鑫尧及贾中星共同投资设立杭州浙丰宏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最终以工商局核定名称为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出资额的 18.18%。杭州浙丰宏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注册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信息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 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 组:

-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 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99,318,342.45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22,656,797.53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99,659,171.23 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61,328,398.77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59,795,502.74 元。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交易金额为 20,000,000.00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交易审批权限为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对外投资,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成立基金项目后需向基金 业协会备案,以最终核定为准。

-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绍兴路 536 号 1063 室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绍兴路 536 号 1063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中星

实际控制人: 贾中星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8,000,000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浙报新闻大楼内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浙报新闻大楼内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伟娇

实际控制人: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注册资本: 72,000,000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西子国际 2 号楼 3401 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象保合作区新桥高湾盐场大旗头 1 号 50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振东

实际控制人: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注册资本: 290,000,000

4. 自然人

姓名:罗蓓

住所: 杭州市拱墅区武林壹号公寓 4 幢 3 单元 1801 室

5. 自然人

姓名: 吕鑫尧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路 104 号 6 幢 1 单元 702 室

6. 自然人

姓名: 贾中星

住所: 杭州市拱墅区白马公寓 5 幢 1 单元 1101 室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名称: 杭州浙丰宏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湘湖金融小镇二期中区块南岸 5 号楼 101-029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核准经营范围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类别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 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普通 合伙人	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0	1.82%
有限 合伙人	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36.36%
	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18.18%
	辽宁北国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18.18%
	罗蓓	货币	1,200	10.91%
	日鑫尧	货币	1,400	12.73%
	贾中星	货币	200	1.82%
合 计			11,000	100.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罗蓓、吕鑫尧、浙江中明华咨询有限公司及贾中星共同投资设立杭州浙丰宏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最终以工商局核定名称为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出资额的 18.18%。杭州浙丰宏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注册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信息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发起设立杭州浙丰宏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进一步培育壮大公司文化产业基金群,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持续创新生产机制,推动转型升级,深度融合发展,打造新型传媒文化集团,为推进辽宁产业结构调整、全面振兴发展多做贡献。

同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文化资本布局,完善现代文化企业制度,全面激发内在活力,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全面提升集团的文化引导力、传播力、创造力、竞争力。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本公司将协助新设立的基金管理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在风险识别、防范、分析、控制和化解等各环节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争取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 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将 对公司经营起到积极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北国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2日